

##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王文莉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王文莉女士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其它相关职务。王文莉女士辞职自董事会收到其辞职报告之日起生效，辞职后，王文莉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日，王文莉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 0 股，其将继续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规的持股规定。王文莉女士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王文莉女士在公司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在此，公司对王文莉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22 日